荔城区委统战部

关于招聘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的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荔城区委统战部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1名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条件

1.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;

2.身体健康，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，服从工作安排;

3.年龄在36周岁以下，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；

4.熟悉办公软件，有一定的电脑操作技能；

5.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工作经验优先考虑；

6.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聘用；

（1）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；

（2）曾被开除公职的；

（3）有违法、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；

（4）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的；

（5）有其它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行为的。

二、招聘办法

按照公平竞争和择优录用的原则向社会公开招聘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：

（一）组织报名

1.报名时间：2023年3月9日-3月16日。

2.报名方式：相关资料电子版（或扫描版）发送邮件至lcqtzb@163.com(邮件标题：姓名+报名)

3.报名材料：个人简历、《荔城区委统战部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报名表》、学历学位证书和身份证扫描件。

4.咨询电话：0594--2292622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报名时要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，凡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应聘资格。经审查合格后以电话通知报名者参加笔试、面试。

（三）组织笔试、面试（以具体通知为准）

时间：初定2023年3月21日上午9:00。

地点：莆田市荔城区胜利北街236号，荔城区委大院内，荔城区委统战部会议室。

携带材料：个人简历，身份证、毕业证、《荔城区委统战部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报名表》等原件及复印件。

1. 体检

笔试面试通过后进入体检，不按时参加体检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体检参照莆田市公务员体检项目、合格标准规定执行，费用由应聘人员自行承担。如体检出现不合格的，从岗位报名人员考核分数高低依次递补，重新确定体检人选通知体检。

（五）公示

公示5个工作日。

（六）聘用

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，按相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，签订劳动合同书。

三、相关待遇

1.工资：面议。

2.无特殊情况享受法定节假日、双休日。

3.实行一年一聘制。年度考核合格者，根据工作需要予以续聘。

附件：《荔城区委统战部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报名表》

中共荔城区委统战部

2023年3月8日

荔城区委统战部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民 族 |  | 籍 贯 |  |
| 性 别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婚姻状况 |  | 学 历 |  |
| 何时何院校何专业毕业 |  |
| 特 长 |  | 2018年以来公务员考试申论分数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自我评价 |  |
| 家庭主要成 员 | 姓 名 | 称 谓 | 政治面貌 | 所在单位、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审核意见 |  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个人简历、自我评价等栏不够写可另附纸张。